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BYD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1)

網站：<http://www.byd.com.cn>

2015年度業績預告修正公告

本公告乃由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

一、預計的本期業績情況

1、業績預告期間：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2、前次業績預告情況：公司於2015年10月29日披露的《2015年第三季度報告》中預計2015年度的經營業績情況如下：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為正值且不屬於扭虧為盈的情形

2015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變動幅度	435.15%	至	481.28%
2015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變動區間（萬元）	232,000	至	252,000

3、修正後的預計業績：

虧損 扭虧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變動幅度：518.18%~557.39% 盈利：268,000萬元~285,000萬元	盈利：43,353萬元

二、業績修正原因說明

2015年第四季度，國內新能源汽車發展呈現爆發式增長，也推動了集團電動汽車處於供不應求的狀態，儘管公司新能源汽車滿負荷生產仍無法滿足新能源汽車市場的強烈需求。其中，公司所推出的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秦」「唐」於2015年第四季度因其優良的產品性能和產品競爭能力使其在同類產品中銷量處於領先地位；公司K9、E6等公共交通領域的電動汽車產品訂單火爆，推動了公司新能源汽車業務於第四季度取得高速增長。如上原因帶動了公司利潤水準的大幅提升，使得公司經營業績好於預期，因此，公司2015年度業績預告修正為：預計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比上年同期上升518.18%~557.39%。

發展新能源汽車是國家戰略，公司對新能源汽車行業的未來發展充滿信心。

三、其他相關說明

本公告的內容是根據本公司財務部門初步計算得出，具體財務資料將在本公司2015年年度報告中詳細披露。

公司董事會對本次業績預告修正給投資者帶來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請廣大投資者謹慎決策，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比亞迪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王傳福

中國·深圳，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王傳福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呂向陽先生及夏佐全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子冬先生、鄒飛先生及張然女士。